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

项目单位：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原招商局）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南昌洪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上报时间：2025年12月

洪城绩效
PERFORMANCE EVALUATION

项目绩效评价小组主要人员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金平	南昌洪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会计师	
熊仙君	南昌洪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绩效评价部门经理	
郑佳欣	南昌洪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初级会计师	
张雅雯	南昌洪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初级会计师	
小组组长（签名）：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机构（盖章）：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注：工作小组须不低于3人，所有人员必须亲笔签名，否则无效。

洪城绩效
PERFORMANCE EVALUATION

目　录

摘要.....I
一、基本情况.....1
（一）项目概况.....1
（二）项目绩效目标.....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4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4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方法.....5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7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9
（一）项目决策情况（20 分）.....9
（二）项目过程情况（20 分）.....11
（三）项目产出情况（30 分）.....12
（四）项目效益情况（30 分）.....13
五、主要存在的问题及有关建议.....15
六、附件清单.....19

摘　要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委托南昌洪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12月对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原招商局）实施的“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现就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3年8月5日，经2023年第16次区开放型经济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确定，原则同意区招商局《关于拨付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7—12月外贸补贴的请示》意见，兑现该公司进出口外贸补贴款共计**2903.5万元**。

2023年8月10日，经2023年第22次区管委会主任办公会议确定，原则同意区招商局报送的《请示》和2023年第16次开放口会议意见，同意按照协议约定兑现2022年进出口外贸剩余补贴款。

补贴内容及标准：根据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订的《进区协议》第一项第9条**“每出口创汇一美元享受3分人民币补贴，每进口一美元享受2分人民币补贴”**的约定，兑现2022年7—12月进出口外贸补贴。

经核实，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预算指标4000万元，已支付**724万元**，已收回指标1068万元；尚结余2208万元。

二、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绩效评价得分为**82.04分**，评价等级为**“良”**。

综合评价认为，按照《进区协议》发放企业外贸补贴款，一定程度上有助于维护政府契约信用、缓解重点企业资金压力，对稳定外贸基本盘具有积极意义。

不足方面，主要表现在：预算编制精准性不足，资金效益未能充分发挥；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不足，受益对象与目标范围存在口径不匹配；补贴兑现时效滞后。

三、主要存在的问题及有关建议

1.预算编制精准性不足，资金执行存在偏离

项目绩效目标表申报预算8000万元，实际下达4000万元，但全年仅支付724万元，预算规模与实际需求存在一定脱节，执行率仅18.1%。2208万元资金指标闲置，另有1068万元指标被收回，反映出预算编制缺乏科学的测算依据，未充分结合企业实际应补金额和支付计划，导致财政资金大量沉淀，未能及时发挥扶持实体经济作用，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十二条“量力而行、讲求绩效”的预算管理基本原则。

建议：

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建立动态调整机制。针对历史遗留补贴项目，实行“实际需求+支付计划”双要素预算编制法，预算

规模严格对应企业应补金额。建立预算执行季度分析预警机制，对超期未支付资金及时评估并清理收回，杜绝财政资源闲置沉淀，确保预算安排与支付能力精准匹配。

2.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不足，与项目实质不够匹配

项目实际仅针对“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单一企业兑现2022年历史补贴，但绩效目标却设置“保障全区外贸企业及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长”“改善外贸企业营商环境”等宏观指标，受益对象与目标范围不够匹配。此外，数量指标“外贸进出口增速≥2%”，全区外贸增长与补贴单家企业缺乏直接因果关系；质量指标“保障全区稳外贸促增长工作运转100%”表述模糊，无法量化考核。绩效目标设计未能真实反映项目核心内容，导致评价结果难以客观衡量政策效果。

建议：

重构绩效目标体系，增强指标匹配度。针对绩效目标调整为“补贴企业进出口额增长率”“补贴资金兑付准确率”“补贴企业政策获得感”等精准反映项目成效的指标。建立绩效目标前置审查机制，要求目标设置必须与项目受益对象、实施内容精准对应，杜绝“张冠李戴”现象，提升绩效评价的科学性与可信度。

3.补贴兑现时效滞后，影响政策效能充分发挥

该项目补贴内容为“2022年度外贸进出口补贴款”剩余应补资金，区投资促进局2023年8月已会议决策通过，资金却延至

2024 年 2 月、12 月分两笔支付，最后一笔支付距决策时间长达 16 个月。历史补贴长期挂账未及时清算，一定程度上削弱了财政扶持政策应有的激励作用，反映出项目在支付环节缺乏时间约束和过程跟踪机制。

建议：

明确支付时限要求，提升政策兑现效率。建议制定历史补贴类项目支付时效管理制度，如“原则上自决策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清算支付”。建立分期支付项目进度台账，要求附具体的支付计划说明并定期跟踪督办，对无正当理由拖延支付的予以通报，确保补贴政策红利及时足额传导至企业。

4. 项目全过程管理链条存在断点，档案管理与过程监控缺位

作为历史补贴清算项目，未完整归档《进区协议》等核心决策文件及分期支付计划，两笔支付间隔 10 个月却无期间管理记录，未能体现财政资金支付的过程管控。未建立补贴资金使用成效跟踪机制，项目终止于付款节点，未形成“决策—执行—监控—评价”闭环。此类“一拨了之”的管理模式，不符合财政专项资金“全程跟踪、问效问责”的管理要求，既无法验证政策实施成效，也难以规避单一企业大额补贴的公平性风险。

建议：

完善全过程档案管理，引入公平性审查程序。建立涉密项目档案备案与脱敏摘要机制，核心文件留存内部备查并提供关键条

款摘要。对单一企业大额补贴引入公平性评估程序，审查补贴依据的充分性与程序合规性；建立补贴资金使用成效跟踪机制，要求企业定期反馈经营数据，形成“支付—跟踪—评估—优化”闭环，为未来政策调整提供有效依据。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委托南昌洪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5年12月对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原招商局）实施的“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现就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2023年8月5日，经2023年第16次区开放型经济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确定，原则同意区招商局《关于拨付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7—12月外贸补贴的请示》意见，兑现该公司进出口外贸补贴款共计**2903.5万元**。

2023年8月10日，经2023年第22次区管委会主任办公会议确定，原则同意区招商局报送的《请示》和2023年第16次开放口会议意见，同意按照协议约定兑现2022年进出口外贸剩余补贴款。

2024年，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预算安排“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项目**4000万元**。

2.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青山湖海关办公室盖章的《2022年企业进出口值表》,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出口72049万美元，2022年进口66814万美元。

2024年2月4日，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其与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订的《进区协议》第一项第9条**“每出口创汇一美元享受3分人民币补贴，每进口一美元享受2分人民币补贴”**的约定，申请2022年7—12月进出口奖励第一笔兑现资金500万元。

2024年12月24日，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申请2022年度下半年外贸补贴224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2022年度	海关数据（万美元）	补贴标准	应补贴	截至2023年3月已补贴	剩余应补贴
出口	72049	0.03元人民币/美元	2161.47	397.81	1763.66
进口	66814	0.02元人民币/美元	1336.28	196.46	1139.82
合计			3497.75	594.27	2903.48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经核实，2024 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预算指标 4000 万元，已支付 724 万元，已收回指标 1068 万元；尚结余 2208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指标到达日期	金额（万元）	指标下达/收回情况
2024 年 2 月 4 日	500	指标下达
2024 年 3 月 7 日	3500	指标下达
小计	4000	
2024 年 8 月 26 日	68	指标结余收回
2024 年 11 月 26 日	1000	指标结余收回
小计	1068	

支付明细如下：

支付日期	金额（万元）	收款方
2024 年 2 月 6 日	500	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24	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724	

（二）项目绩效目标

1.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该项目年度目标为：

为实现全区稳外贸，促增长，兑现区企业扶持政策补贴资金。

2.绩效指标

根据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单位设定的项目绩效指标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不超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贸进出口增速	2%
	质量指标	保障全区稳外贸促增长工作运转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年底前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全区外贸企业及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长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外贸企业营商环境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外贸企业及跨境电商持续发展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获得支持企业满意度	≥8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运用科学、规范、合理的评价方法、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

对项目资金的到位、拨付、支出、管理情况以及项目实施情况、取得的综合绩效等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和评判，考核项目的资金投入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发现存在的问题，并分析问题成因，提出建设性的意见或建议。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具体目的：**一是全面摸清情况。**全面摸清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二是查找薄弱环节。**分析评价结果所反映的问题，查找项目建设管理、资金使用管理、绩效评价过程中的薄弱环节。**三是制定整改措施。**制定改进和完善有关工作的具体措施，形成绩效评价工作长效机制。

2.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由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原招商局）负责实施的“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项目，涉及区财政资金指标4000万元。

3.评价范围

对本项目资金的绩效目标设定情况，项目制度建设、监督监管情况以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进行评价；重点评价资金拨付、支出、管理情况、项目实施情况以及取得的综合绩效。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我们遵循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分级分类原则和绩效相关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我们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绩效评价。

（2）分级分类原则。本次绩效评价由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与第三方评价机构（南昌洪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3）绩效相关原则。我们针对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绩效评价，确保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评价组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要求，按照容易获取、便于量化、权威可靠、体现差异等原则，制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可量化的评分标准。

结合被评价项目实际情况，运用定量定性相结合的方式，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四个方面进行分析，制定了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有4个一级指标，13个二级指标，19个三级指标。具体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详见附件1。

3.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被评价项目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本次绩效评价方法

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与此同时，我们收集了大量资料进行分析研究，采取资料核查、财务核查、实地核查、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对被评价项目进行全方位、多角度地科学、客观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阶段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召开内部评价组成员会议，按照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的工作要求及相关文件精神，初步确定评价总体时间安排，及时调研、了解评价项目基本情况，研究和拟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调查问卷。

2.评价实施阶段

①收集整理相关评价资料，调查核实评价基础数据，对资料的真实性、可靠性进行分析研究；

②对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财务核查；

③听取项目实施单位阐述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了解项目完成进度、完成质量、组织管理等总体情况，审核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并落实到位，深入调查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的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工作实施及绩效实现情况；

④进行实地抽查，对比现场情况和之前获取的各类资料所反

映的情况是否吻合；对项目受益群体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掌握项目实施产生的真实效益效果和群体满意度情况；

⑤根据核实和调查情况，做好评价工作底稿。

3.综合评价分析阶段

根据所收集的原始评价资料，结合现场核实情况，整理出绩效评价所需的基本资料和数据。按照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评价基础数据，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量化评分和综合评价，形成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论。

4.报告撰写阶段

根据该项目相关绩效资料、综合评分和评价结论，按照规定格式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绩效评价得分为**82.04分**，评价等级为**“良”**。

综合评价认为，按照《进区协议》发放企业外贸补贴款，一定程度上有助于维护政府契约信用、缓解重点企业资金压力，对稳定外贸基本盘具有积极意义。

不足方面，主要表现在：预算编制精准性不足，资金效益未能充分发挥；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不足，受益对象与目标范围存在口径不匹配；补贴兑现时效滞后。**评价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值	评价分	指标得分率
决策（20 分）	项目立项	6	6	100.00%
	绩效目标	8	4	50.00%
	资金投入	6	3.5	58.33%
过程（20 分）	资金管理	12	9.54	79.50%
	组织实施	8	7	87.50%
产出（30 分）	产出数量	15	15	100.00%
	产出质量	6	6	100.00%
	产出时效	6	3	50.00%
	产出成本	3	3	100.00%
效益（30 分）	经济效益	7	4	57.14%
	社会效益	7	4	100.00%
	可持续影响	6	6	100.00%
	满意度	10	8	80.00%
总计		100	82.04	82.0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20 分）

1.项目立项指标得分情况分析（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方面，项目立项以《进区协议》为直接依据，有青山湖海关盖章的外贸进出口值数据佐证，并经 2023 年第 16 次区开放型经济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及第 22 次区管委会主任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立项目标和实施内容与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原招商局）的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未见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立项依据充分。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3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方面，虽《进区协议》等核心文件因涉密无法提供,但项目通过2023年第22次区管委会主任办公会议确定，且会议纪要、审批流程完整；能够佐证立项程序合规。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3分。

2.绩效目标指标得分情况分析（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存在较大偏差。项目实质为对单一企业兑现历史补贴，但绩效目标却设定为“保障全区外贸企业及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长”“改善外贸企业营商环境”等宏观指标，目标与项目受益范围不够匹配。此外，绩效目标值设置偏低，未能反映实际工作潜力。依据评分标准，扣2分，该项指标得分2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项目绩效指标细化分解不够清晰，绩效指标未能与项目目标任务数完全对应；且部分指标无法衡量。虽设定了“外贸进出口增速≥2%”等指标，但该指标与补贴单一企业缺乏直接因果关联；质量指标“保障全区稳外贸促增长工作运转100%”表述模糊，无法量化考核。依据评分标准，扣2分，该项指标得分2分。

3.资金投入指标得分情况分析（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方面，经与项目单位确认，该项目无法提供预算编制材料（如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表，项目测算金额8000万元，指标最终下达4000万元，全年仅支出

724 万元。预算编制未经过科学论证，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匹配度不高，依据评分标准，扣 2.5 分，该项指标得 0.5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方面，项目资金按照《进区协议》约定的补贴标准执行(出口每美元补贴 0.03 元,进口每美元补贴 0.02 元)，不涉及多渠道资金分配问题。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3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20 分）

1.资金管理指标得分情况分析（12 分）

（1）资金到位率（3 分）

该项目 4000 万元预算资金已由区财政及时、足额保障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3 分。

（2）预算执行率（3 分）

该项目到位资金 **4000 万元**，全年共支出 **72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8.1%**；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0.54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6 分）

经财务核查，项目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基本完整，支付对象明确、用途符合《进区协议》约定；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6 分。

2.组织实施指标得分情况分析（8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4 分）

项目单位已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制度

框架基本健全。但针对历史补贴兑现类项目的专项管理规范不足，该项目资金依据《进区协议》进行设立安排，无补贴办法或项目实施方案、支付计划等；缺乏明确的支付时限和进度管理机制，不利于对项目的约束及考核监督。依据评分标准，扣 1 分，该项指标得分 4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4 分）

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未发生调整；项目合同书、资金审批等资料齐全，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4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30 分）

1. 产出数量指标得分情况分析（15 分）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表》，目标为“外贸进出口增速≥2%”；据区投资促进局介绍，2024 年度外贸进出口增速数据为 3.1%（佐证材料因涉密无法提供至我司）；完成率 155%。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15 分。

2. 产出质量指标得分情况分析（6 分）

经抽查，未发现补贴资金兑付不符合补贴标准的情况。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6 分。

3. 产出时效指标得分情况分析（6 分）

项目补贴兑现时效滞后，2023 年 8 月会议决策，至 2024 年

12 月才完成 2022 年度补贴款的第二笔支付，间隔 16 个月，远超出合理支付周期。依据评分标准，扣 3 分，该项指标得分 3 分。

4. 产出成本指标得分情况分析（3 分）

经核查，项目总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未发生超预算支出情况。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3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30 分）

1. 经济效益指标得分情况分析（7 分）

项目实际针对“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单一企业兑现 2022 年历史补贴，但绩效目标设定为“保障全区外贸企业及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长”，政策覆盖面与目标范围不够匹配。根据区投资促进局提供的佐证材料，该公司 2024 年累计实现进出口 17.66 亿美元，同比增长 11%，其中进口增长 23%，展现出良好的个体发展势头。然而，2024 年全区外贸进出口增速 3.1%的宏观数据，与补贴单家企业缺乏直接因果关系，无法有效证明项目对全区外贸增长的保障作用。单一企业受益难以支撑“全区外贸企业”的经济效益目标，政策杠杆效应不足。

综上，结合项目补贴资金性质，该定性指标“保障全区外贸企业及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长”评判为“部分实现目标”。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4 分。

2. 社会效益指标得分情况分析（7 分）

项目通过兑现历史补贴承诺，充分彰显了政府“言必信、行

必果”的契约精神，对优化区域营商环境具有显著示范效应。根据区投资促进局提供的佐证材料，补贴对象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海关 AEO 高级认证企业,2024 年缴纳税收 908.71 万元，是全区外贸领域的纳税骨干企业。该企业作为外贸综合服务平台，服务全球顶级半导体分销商及高端制造企业，产品出口覆盖四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其稳定运营对区域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具有重要支撑作用。政府履约行为强化了政策公信力，向市场传递了稳定预期，有效提振了外贸企业发展信心，对吸引同类优质企业落户、优化外贸生态圈产生了积极辐射效应。

综上，结合项目补贴资金性质，该定性指标“改善外贸企业营商环境”评判为“基本达成目标”。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7 分。

3.可持续影响指标得分情况分析（6 分）

项目虽属一次性历史补贴清算，但补贴对象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海关 AEO 高级认证企业，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具备完善的内控机制与持续经营能力。政府及时兑现历史补贴承诺，有效维护了政策公信力，增强了企业扎根区域长期发展的信心。企业作为外贸综合服务平台，其稳定运营对区域产业链供应链有着辐射带动作用，带来可持续影响。

综上，结合项目补贴资金性质，该定性指标“促进外贸企业

及跨境电商持续发展”评判为“基本达成目标”。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6 分。

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得分情况分析（10 分）

为了解项目受益对象对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4 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项目的满意程度，评价组设计了调查问卷，以发放在线问卷的形式对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调查，共回收有效问卷 **3 份**，综合满意度为 **81.33%**；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8 分。具体调查结果如下：

其中，对“补贴标准金额”的满意度为 80.00%，对“补贴申报流程”的满意度为 80.00%，对“补贴资金到账时效”的满意度为 80.00%，对“补贴政策服务”的满意度为 86.67%，对“补贴政策整体”的满意度为 80.00%。

具体详见《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4 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五、主要存在的问题及有关建议

1.预算编制精准性不足，资金执行存在偏离

项目绩效目标表申报预算 8000 万元，实际下达 4000 万元，但全年仅支付 724 万元，预算规模与实际需求存在一定脱节，执行率仅 18.1%。2208 万元资金指标闲置，另有 1068 万元指标被收回，反映出预算编制缺乏科学的测算依据，未充分结合企业实际应补金额和支付计划，导致财政资金大量沉淀，未能及时发挥

扶持实体经济作用，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十二条“量力而行、讲求绩效”的预算管理基本原则。

建议：

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建立动态调整机制。针对历史遗留补贴项目，实行“实际需求+支付计划”双要素预算编制法，预算规模严格对应企业应补金额。建立预算执行季度分析预警机制，对超期未支付资金及时评估并清理收回，杜绝财政资源闲置沉淀，确保预算安排与支付能力精准匹配。

2.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不足，与项目实质不够匹配

项目实际仅针对“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单一企业兑现2022年历史补贴，但绩效目标却设置“保障全区外贸企业及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长”“改善外贸企业营商环境”等宏观指标，受益对象与目标范围不够匹配。此外，数量指标“外贸进出口增速≥2%”，全区外贸增长与补贴单家企业缺乏直接因果关系；质量指标“保障全区稳外贸促增长工作运转100%”表述模糊，无法量化考核。绩效目标设计未能真实反映项目核心内容，导致评价结果难以客观衡量政策效果。

建议：

重构绩效目标体系，增强指标匹配度。针对绩效目标调整为“补贴企业进出口额增长率”“补贴资金兑付准确率”“补贴企业政策获得感”等精准反映项目成效的指标。建立绩效目标前置

审查机制，要求目标设置必须与项目受益对象、实施内容精准对应，杜绝“张冠李戴”现象，提升绩效评价的科学性与可信度。

3.补贴兑现时效滞后，影响政策效能充分发挥

该项目补贴内容为“2022年度外贸进出口补贴款”剩余应补资金，区投资促进局2023年8月已会议决策通过，资金却延至2024年2月、12月分两笔支付，最后一笔支付距决策时间长达16个月。历史补贴长期挂账未及时清算，一定程度上削弱了财政扶持政策应有的激励作用，反映出项目在支付环节缺乏时间约束和过程跟踪机制。

建议：

明确支付时限要求，提升政策兑现效率。建议制定历史补贴类项目支付时效管理制度，如“原则上自决策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清算支付”。建立分期支付项目进度台账，要求附具体的支付计划说明并定期跟踪督办，对无正当理由拖延支付的予以通报，确保补贴政策红利及时足额传导至企业。

4.项目全过程管理链条存在断点，档案管理与过程监控缺位

作为历史补贴清算项目，未完整归档《进区协议》等核心决策文件及分期支付计划，两笔支付间隔10个月却无期间管理记录，未能体现财政资金支付的过程管控。未建立补贴资金使用成效跟踪机制，项目终止于付款节点，未形成“决策—执行—监控—评价”闭环。此类“一拨了之”的管理模式，不符合财政专项

资金“全程跟踪、问效问责”的管理要求，既无法验证政策实施成效，也难以规避单一企业大额补贴的公平性风险。

建议：

完善全过程档案管理，引入公平性审查程序。建立涉密项目档案备案与脱敏摘要机制，核心文件留存内部备查并提供关键条款摘要。对单一企业大额补贴引入公平性评估程序，审查补贴依据的充分性与程序合规性；建立补贴资金使用成效跟踪机制，要求企业定期反馈经营数据，形成“支付—跟踪—评估—优化”闭环，为未来政策调整提供有效依据。

六、附件清单

1.《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区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财政重点绩效评价事实认定书》及《项目支出明细表》；

3.《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4. 财务抽凭相关材料；

5. 项目主要完成内容的相关佐证材料；

6. 问卷调查结果报告；

7. 其他相关评价资料。

南昌洪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附件 1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区 2024 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说明及评分标准	权重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20 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 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 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 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5 分）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5 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5 分）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 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 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 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 分）	4	2	一是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存在偏差，二是绩效目标值设置偏低；扣 2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 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 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 分）	4	2	一是绩效指标未能与项目目标任务数完全对应，二是质量指标表述模糊，无法量化考核；扣 2 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5 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5 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 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 分）	3	0.5	预算编制未经过科学论证，未提供预算额度测算依据；预算额与工作任务匹配度不高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贴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5 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5 分）	3	3	
过程（20 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最高不超过该指标分值。	3	3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最高不超过该指标分值。	3	0.54	预算执行率 18.1%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 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2 分） 注：一旦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指标计 0 分。	6	6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 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 分）	4	3	缺乏明确的支付时限和进度管理机制，扣 1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 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 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 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 分）	4	4	
产出（30 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计分标准：**计算实际完成率，各要点得分=实际完成率*要点分值。 **评分要点：** 外贸进出口增速≥2%	15	15	
	产出质量	补贴资金兑付准确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分要点：**核查补贴金额是否符合文件标准。准确率 100%得满分，每降低 1%，扣 1 分，直至 0 分。 **评分要点：** 审核结果准确率=（当期审核结论无误笔数÷当期审核总笔数）×100%	6	6	

	产出时效	补贴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分要点：**核查补贴资金“申请、受理审核、发放”是否及时。及时率 100%得满分，每发现一处不及时，扣 3 分，直至 0 分。	6	3	2023 年 8 月会议决策，至 2024 年 12 月才完成 2022 年度补贴款的第二笔支付，间隔 16 个月，远超出合理支付周期；扣 3 分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评分要点：** 项目总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3	3	
效益（30 分）	经济效益	保障全区外贸企业及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长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指标解释：**是否有效保障全区外贸企业及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长。 **评分标准：**定性指标分为基本达成目标、部分实现目标、实现目标程度较低三个评判等级，分别赋分 7 分、4 分、0 分。将通过掌握有关成效佐证材料，评价是否达成目标。	7	4	评判为“部分实现目标”，扣 3 分
	社会效益	改善外贸企业营商环境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指标解释：**是否有效改善外贸企业营商环境。 **评分标准：**定性指标分为基本达成目标、部分实现目标、实现目标程度较低三个评判等级，分别赋分 7 分、4 分、0 分。将通过掌握有关成效佐证材料，评价是否达成目标。	7	7	
	可持续影响	促进外贸企业及跨境电商持续发展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计分标准：** 定性指标分为基本达成目标、部分实现目标、实现目标程度较低三个评判等级，分别赋分 6 分、3 分、0 分。 将通过掌握有关成效佐证材料，评价是否达成目标。	6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获得支持企业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 100%—90%（含）得 10 分，90%—80%（含）得 8 分，80%—60%（含）得 5 分，满意度低于 60%不得分。	10	8	满意度 81.33%
总分					100	82.04	

附件 2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事实认定书》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事实认定书

评价机构	南昌洪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填表日期：2025年12月29日	
评价项目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2024年企业扶持政策补贴经费		
被评价单位（对象）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原招商局）	联系人及电话	宗菁13870993833
评价起止日期	2025年12月25日-12月29日		
评价人员及电话	熊仙君13970006814	复核人员及电话	金平18970891063

认定事项：

1、根据提供的《指标明细表》及支出凭证，资金指标到位及执行情况为：年初下达4000万元（500万+3500万），已收回指标1068万元；已支付724万元。具体情况为：2024年2月下达500万，已支付企业500万；3月下达3500万；8月及11月共结余收回1068万；12月支付企业224万元；最终尚结余2208万元。

2、根据提供的《2022年企业进出口值表》（已由青山湖海关办公室盖章），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出口72049万美元，2022年进口66814万美元。

3、2023年8月5日，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开放型经济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确定，原则同意区招商局《关于拨付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7-12月外贸补贴的请示》意见，兑现该公司进出口外贸补贴款共计2903.5万元。

4、因资料涉密，区投资促进局《关于拨付前海2022年7-12月外贸补贴的请示》、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订的《进区协议》、绩效指标“外贸进出口增速≥2%”的佐证材料均无法提供至第三方；据区投资促进局介绍，2024年度外贸进出口增速数据为3.1%；该项目补贴标准为：依据《进区协议》第 项第9条“每出口创汇 美元享受3分人民币补贴，每进口 美元享受2分人民币补贴”的约定，进行外贸补贴金额的发放。

5、提供的《绩效目标表》中，项目预算金额8000万元，指标最终下达4000万元；未提供预算编制材料（如预算额度测算依据）。

6、据区投资促进局介绍，该项目根据《进区协议》设立，实际实施内容为：发放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进出口外贸补贴款。不涉及“企业扶持政策宣传”，无相关佐证材料。

7、针对项目绩效目标表中各效益指标，如指标“保障全区外贸企业及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长”“改善外贸企业营商环境”“促进外贸企业及跨境电商持续发展”等，不够匹配该项目实际实施内容；已沟通补充提供“江西前海国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有关成效佐证材料。

被评价单位（对象）意见：

如实认定，无异议。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